

2020 年度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

2021 年 11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组织拟订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中长期规划，公路、水路、物流等专项规划。承担涉及全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交通运输区域发展战略、产业政策。参与起草区域交通运输规范性文件。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二）负责统筹区域交通运输协调发展。组织协调铁路、水路、公路、民航、管道、轨道交通、城市公共交通、客运出租汽车、邮政等多种运输方式的衔接，建立和发展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三）拟订全区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建设项目，编制年度计划和区财政性资金预算。按规定权限审查审批交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协调省、市在区重点工程建设，统筹协调全区物流园区

（中心）建设，推进重大物流项目和物流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四）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管理。负责全区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监督实施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负责区域公路、水路建设和养护市场监管，落实公路、水路工程建设和养护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

按权限组织协调公路、水路等有关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负责岸线使用管理工作。负责区域内通航水域船舶（含渔船）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船舶污染、救助打捞等工作。监督区域公共交通的运营。

（五）组织开展区域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区域范围内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重大案件查处工作。

（六）负责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地方水上交通安全的监督管理。协调全区境内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的有关安全管理工作。协调处理交通运输系统重大灾害、事故的调查、救助工作。

（七）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组织协调假日运输等重大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承担国防动员和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八）指导全区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科技、环保、节能减排工作。

（九）负责全区公路、水路国际合作与外事工作。

（十）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一）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二）职能转变。贯彻新发展理念，研究推动区域“交通强国”战略实施有关工作，创新交通运输治理体系，完善

协调运行机制，打造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1. 加快区域交通协调发展。协调推进武汉城市圈交通一体化进程，推动形成规划同图、建设同步、运输一体、管理协同的区域交通发展格局。

2. 加快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推进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注重强化需求侧管理政策措施，引导新业态持续健康发展，推进交通运输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普惠化、便捷化，实现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3. 加快交通运输治理方式转变。推进交通运输依法治理，完善行业法治体系。坚持民生导向，统筹推进交通运输领域“放管服”改革和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完善交通运输投诉咨询服务工作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4. 加快智能交通信息化建设。推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与交通运输行业的深度融合，实现实时监测和精细化管理，提升行业监管能力和公众服务水平。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在职实有人数13人，其中：行政12人，员额1人，事业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17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7人。

第二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38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9,001.0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2,416.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7.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4,468.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87,890.39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2,806.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3,517.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777.7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067.40
总 计	30	160,584.61	总 计	60	160,58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52,806.86	100,390.21					52,416.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4	2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4	2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4	2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7.14	835.47					251.67
21004	公共卫生	1,058.67	807.00					251.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58.67	807.00					251.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8	27.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5	7.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7	10.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6	9.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468.68	64,468.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73.50	4,973.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973.50	4,973.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94.45	44,194.4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194.45	44,194.4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806.55	4,806.5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06.55	4,806.5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7,180.05	35,015.06					52,164.99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6,634.07	34,469.08					52,164.99
2140101	行政运行	22,217.83	22,217.83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34	124.02					6.32
2140104	公路建设	1,254.82	1,254.82					
2140106	公路养护	3,453.93	3,453.93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59,577.15	7,418.48					52,158.67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403	对出租车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320.00	32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5	43.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5	4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6	3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8.09	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3,517.21	6,856.38	146,660.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4	2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4	2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4	2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7.14	28.47	1,058.67			
21004	公共卫生	1,058.67		1,058.67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058.67		1,058.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8	27.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5	7.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7	10.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6	9.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468.68		64,468.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73.50		4,973.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973.50		4,973.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94.45		44,194.4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194.45		44,194.4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806.55		4,806.5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06.55		4,806.5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7,890.40	6,766.92	81,133.4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87,344.42	6,766.92	80,587.50			
2140101	行政运行	22,217.83	6,766.92	15,460.9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8.76		128.76			
2140104	公路建设	1,254.82		1,254.82			
2140106	公路养护	3,453.93		3,453.93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60,289.08		60,289.08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403	对出租车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320.00		32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5	43.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5	4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6	3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8.09	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389.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9,001.0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34	27.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5.47	835.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4,468.69	15,467.69	49,001.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35,015.06	35,015.0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城镇建设支出	51	43.65	43.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390.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390.21	51,389.20	49,001.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100,390.21	总 计	64	100,390.21	51,389.20	49,00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7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51,389.20	6,856.38	44,532.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34	27.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34	27.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34	27.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5.47	28.47	807.00	
21004	公共卫生	807.00		807.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07.00		80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78	27.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5	7.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7	10.8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6	9.0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09901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9	0.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467.68		15,467.6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973.50		4,973.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973.50		4,973.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94.18		10,494.1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5,015.06	6,756.92	28,258.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4,469.08	6,756.92	27,712.16	
2140101	行政运行	22,217.83	6,756.92	15,460.91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02		124.02	
2140104	公路建设	1,254.82		1,254.82	
2140106	公路养护	3,453.93		3,453.93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7,418.48		7,418.48	
21404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403	对出租车的补贴	225.98		225.98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320.00		320.00	
2140601	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0.00		70.00	
2140602	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5	43.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5	4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56	35.56		
2210202	提租补贴	8.09	8.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98.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3
30101	基本工资	348.40	30201	办公费	27.95
30102	津贴补贴	32.95	30202	印刷费	
30103	奖金	122.48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1.56	30206	电费	9.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6	30207	邮电费	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5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69	30213	维修（护）费	1.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78.81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5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9
人员经费合计		6,798.26	公用经费合计		58.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	0.00	0.00	0.00	2.00	0.00	1.31		1.31		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 计					49,001.01	49,001.01		49,001.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001.00	49,001.00		49,001.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94.45	44,194.45		44,194.4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4,194.45	44,194.45		44,194.4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806.55	4,806.55		4,806.5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806.55	4,806.55		4,806.55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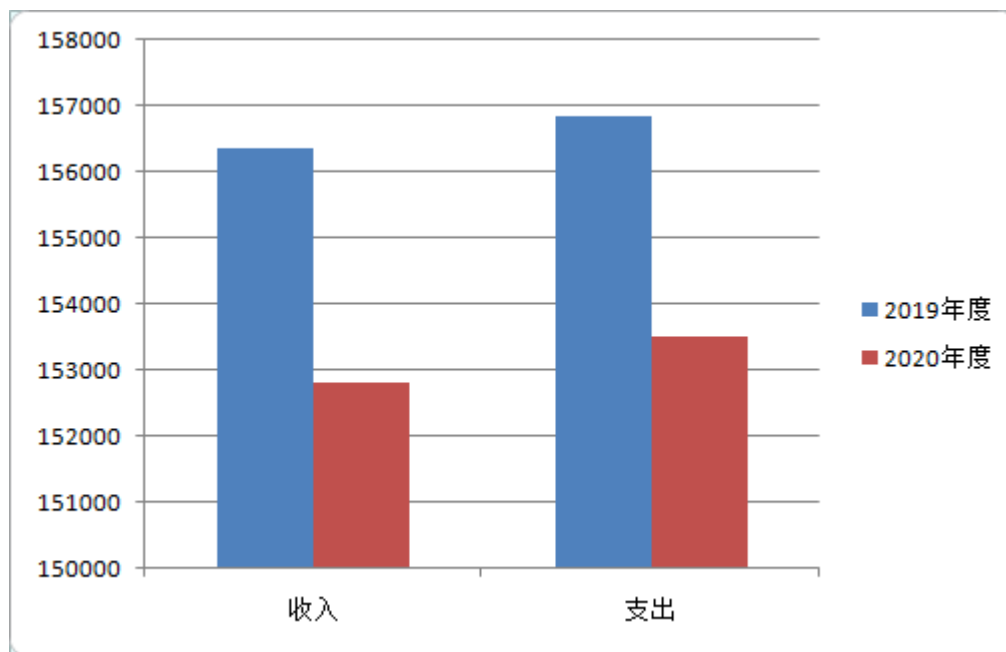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152806.86万元、支出合计153517.21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入减少3563.22万元，下降2.3%；支出减少3322.73万元，下降2.1%。主要原因是武川公路改扩建工程、新径线改扩建工程、睡虎山公路改造工程、高桥北五路改造工程等工程项目完成竣工结算。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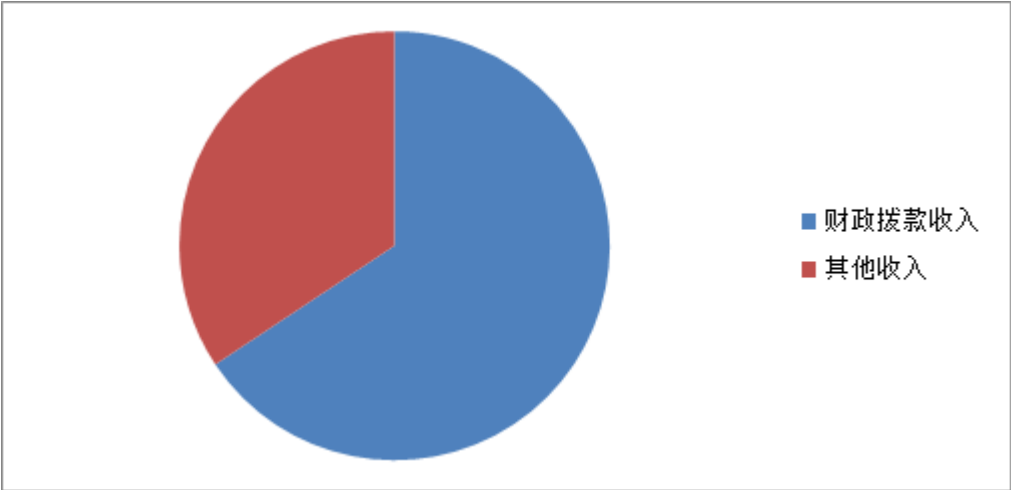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合计152806.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390.21万元，占本年收入65.7%；其他收入52416.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34.3%。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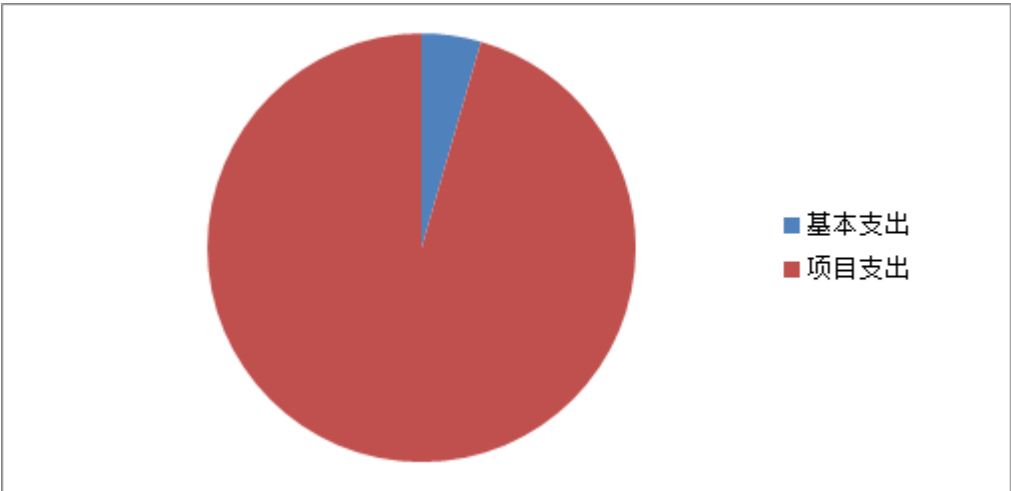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53517.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56.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4.5%；项目支出 146660.8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5%。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交通运输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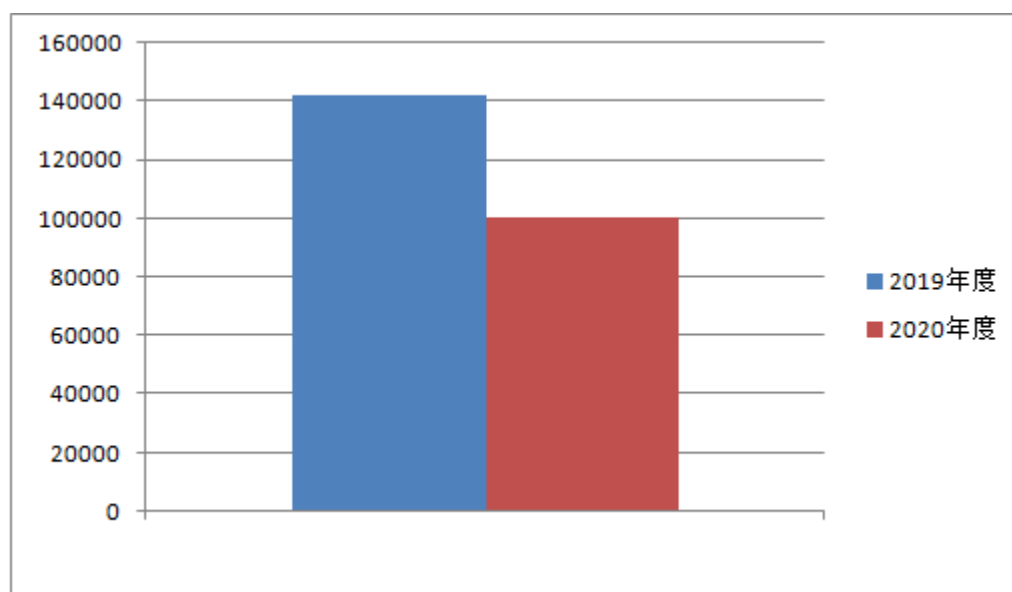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00390.21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1980.05万元，增长下降29.5%。主要原因是107国道道路提升整治工程、研孝高速金山大道上下行匝道工程等主体工程完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138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3.5%。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629.48万元，下降14.4%。主要原因是107国道道路提升整治工程、研孝高速金山大道上下行匝道工程等主体工程完工。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138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

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7.34万元，占0.1%；卫生健康支出835.47万元，占1.6%；城乡社区支出15467.68万元，占30.1%；交通运输支出35015.06万元，占68.1%；住房保障支出43.65万元，占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7552.27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8450.01万元，支出决算为5138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5%。其中：基本支出6856.38万元，项目支出44532.8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码头整治补贴款1255.45万元，主要成效促进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硚孝高速金山大道匝道2386万元，主要成效优化道路畅通，改善出行环境；公交运营补贴7000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公交公司运营，提升公交服务质量。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7.34万元，支出决算为27.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8.47万元，支出决算为83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3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疫情，紧急调用防控出租车及惠民公交。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67.6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东

西湖区重点工程项目纳入政府投资计划，不在部门预算中列支。

4.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7452.81万元，支出决算为35015.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政府投资计划工程项目。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3.65万元，支出决算为4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56.3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798.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58.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5%，比年初预算减少 0.69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比预计情况减少。其中：燃料费 0.49 万元；维修费 0.42 万元；保险费 0.4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增加 0.31 万元，增长(下降)3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31 万元，增长 31.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老旧维修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49001.01 万元，本年支出 49001.0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市建设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44194.45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干线日常养护、环湖中路改扩建工程、S108 武汉段府河大桥工程等方面支出。

(二) 城市公共设施（类）。支出决算为 4806.55 万元，主要用于疏干沟渠道整治工程等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8.13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6.21 万元，增长 12.0%。主要原因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有所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 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9.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3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5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40个，资金44532.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1.前期准备阶段。2021年4月，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按照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东财〔2020〕42号）中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要求，确定 2020 年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作为本次自评的对象，在组建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2020年绩效评价工作督导组的基础上成立了本次项目的自评小组，自评小组通过进一步明确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目标、任务、评价方法和资料收集方法，确定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的方向和重点，形成了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2.具体组织过程。根

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自评小组从2021年4月23日开始系统收集了本次部门整体支出执行过程的资料。在系统收集部门整体相关资料的基础上，自评小组对所收到的部门整体支出资料一一进行了核实，同时通过人员访问和问卷调查收了满意度指标所要的相关资料。对照预算文本中设置的各绩效指标年度指标值，结合具体完成情况对这些指标进行了逐一分析，合理分配各绩效指标的分值后建立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的评价体系，在此基础上完成了对部门整体的综合分析评价，自评小组对初步确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初稿。与部门整体支出负责部门充分交换意见，并作必要修改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正式绩效自评报告。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60584.61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

1.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81.92 分。

评价项目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得分	得分率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16.92	84.6%
项目产出	40%	40	25	62.5%
项目效益	30%	30	30	88.20%
项目满意度	10%	10	10	100%

综合绩效	100%	100	81.92	81.92%
------	------	-----	-------	--------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整体支出调整预算总额 189,831.08 万元，执行数 160,584.61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85%，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优。

（2）完成的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共设置 14 个绩效指标，完成了 12 个，资金使用规范，项目产出较好，并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深化交通综合执法改革和交通事业单位改革，是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内容，是武汉确立的市级重大改革项目，由于改革范围广，改革政策还不够完善、不够明确，导致我区改革尚未改革完成。

3.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85%，差异较大的原因是 1. 部分工程项目未竣工决算，进度款根据进度进行拨付。2. 城乡社区支出预决算差异较大原因为部分工程质保金，按合同约定付款。

（2）积极响应党和国家政策，继续推进交通系统综合执法改革。

(3) 在部门整体支出年度目标，不能全部系统反映部门年度实际工作情况，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		
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					
基本支出总额	6,856.38			项目支出总额	146,660.83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预算（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189,831.08	160,584.61	85%	16.92
年度绩效目标 1：（20分）		推进交通系统综合执法改革（事业单位改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15分）	数量指标（10分）	改革完成率（10分）	100%	未完成	0
		质量指标（5分）	改革覆盖面（5分）	100%	未完成	0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	内部人员满意度（5分）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30分）		加快交通项目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15分）	数量指标（5分）	项目完成数量（5分）	≥5条	≥5条	5
		质量指标（5分）	质量安全合格率（5分）	100%	100%	5
		时效指标（5分）	项目当年竣工及时率（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15分）	经济效益指标（5分）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5分）	显著	显著	5
		社会效益指标（5分）	方便群众出行、就学（5分）	显著	显著	5
		环境效益（5分）	改善环境、绿色出行（5分）	改善	改善	5
年度绩效目标 3：（30分）		增强公交服务功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10分）	数量指标（5分）	开通公交线路（2.5分）	≥1	≥1	2.5
			公交场站数量（2.5分）	≥2	≥2	2.5
		质量指标（5分）	线路配车率（5分）	≥90%	≥90%	5
	效益指标（15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线网覆盖率（15分）	显著	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	≥95%	≥95%	5
总分	81.9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决算差异较大原因为:1. 部分工程项目未竣工决算，进度款根据进度进行拨付。2. 部分工程质保金，按合同约定付款。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主动作为、快干实干，全力推动全区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2020 年度项目自评表》附后。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进一步强化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重新设置的绩效指标如下: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 1 (推进交通系统综合执法改革(事业单位改革))	产出指标(15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改革完成率 (10 分)
		质量指标 (5 分)	改革覆盖面 (5 分)
	满意度指标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 分)	内部人员满意度 (5 分)
年度绩效目标 2 (加快交通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15 分)	数量指标 (5 分)	项目完成数量 (5 分)
		质量指标 (5 分)	质量安全合格率 (5 分)
		时效指标 (5 分)	项目当年竣工及时率 (5 分)
	效益指标(15 分)	经济效益指标 (5 分)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5 分)	方便群众出行、就学 (5 分)
		环境效益 (5 分)	改善环境、绿色出行 (5 分)
年度绩效目标 3 (增强公交服务功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10 分)	数量指标 (5 分)	开通公交线路 (2.5 分)
			公交场站数量 (2.5 分)
	效益指标(15 分)	质量指标 (5 分)	线路配车率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线网覆盖率 (15 分)
	满意度指标 (5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5 分)

2. 加强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督导,进一步加强对相关人员进行绩效考评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编制绩效目标体

系设置、绩效考核的专业水平；同时完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管护机制，建立常态化项目绩效管理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强化监督检查工作力度，在预算执行中加大监控与反馈，加强后期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的跟踪服务。

3. 将本次评价结果作为以后编报武汉市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的依据。

4. 在省财政厅绩效平台上公开披露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相关信息，以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在使公众了解公共项目实际绩效水平的同时也便于接受社会公众的有效监督。

5.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2020 年初预算数 28,052.27 万元，调整预算数 182,053.338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7,777.7468 万元。2019 年初预算数 8,119.66 万元，2020 年较 2019 年增加 19,932.61 万元，原因为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增多，新增东西湖区金山大道（九通路至机场路）改扩建工程，预算金额 19,951.53 万元。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严防控、保畅通，全力打好交通运输疫情防控阻击战

一是我区率先在新城区推行“出租汽车免费社区居家服务”模式，除夕夜完成 144 台区域出租车征招任务，提供服务 35865 运次、34812 人次，运输物资 4756 次。全面统筹协调惠民公交车，出动公交车 1653 台、10239 车次，运送医务人员 68144 人次、物资 113418 箱（件），出动大巴车 202 台班、转运疑似病人 4547 人次。

二是保障重点区域防疫物资运输，直接调度货运车辆 280 台次，转运各类防疫防控物资 560 余吨。组织公交车 113 台次，运送走马岭街农户种植蔬菜 93018 件至武昌、汉口等区。保障捷利物流园中转调运站物资快速送达到医院、养老院等机构，收发物资 2 千余吨。

三是确保防疫人员、物资运送的安全畅通，疫情期间及时处置道路桥梁积雪结冰和强降水天气路面积水，完成除雪面积 30000 平方米，出动应急巡查排水人员 1084 人次、车辆 259 台次，排除道路积水点位 121 处。做好返汉人员核查登记等相关工作，办理货车通行证 5843 张。

四是扎实做好交通运输行业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督促

指导辖区内货运站场（物流园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检查 183 次，发现相关问题 21 起，已整改 16 起。切实做好进口冷链食品新冠病毒防控，排查冷链物流企业、货运站场（物流园区）118 家，相关从业人员 935 人、车辆 829 台、驾驶员 821 人，其中涉及进口冷链食品物流企业 17 家、从业人员 158 人、车辆 12 台。督促指导公交公司、出租车公司、渡口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出租车、公交车、渡船的消毒通风和卫生清洁工作，落实司乘人员、乘客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

五是忠诚履职、主动作为，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交通运输系统干部职工不畏艰险、冲锋在前，完成搭建武汉客厅方舱医院户外应急帐篷等突击任务，局属二级单位区运管所荣获“全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表彰，区运管所党支部荣获东西湖区“战役先锋党组织”称号，吴新建荣获“东西湖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表彰。

二、扬优势、补短板，重点项目建设加压奋进

一是突出规划引领。科学编制区域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已完成规划初稿编制，正在对规划内容及项目库予以完善调整。完成区公交场站专项规划初稿编制及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路线初步方案研究工作。

二是加快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2020 年，负责实施政府投资项目共计 38 个，累计完成年度投资额约 34.25 亿

元（在库项目完成投资 29.1 亿元）。其中，107 国道东西湖段（东山-新城十三路）道路整治提升工程、环湖中路改造工程、吴新干线（金山大道至新径线段）改造工程等 17 个项目已完工；移交区服投公司实施项目 5 个、取消项目 2 个、暂缓实施项目 1 个；其余 13 个项目均已开工，正在全力推进中。

三是积极协调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推进省、市在区重大项目建设，完成四环线（东西湖段）管线迁改及征地拆迁，京珠高速改扩建、硃孝高速二期、柏泉互通匝道改造等均在正常协调推进。协调推进重大物流项目建设投资，完成大道物流新建项目、顺丰武汉电商产业园（一期）项目等物流项目投资 12.32 亿元，并帮助企业完成重点物流项目发展资金申报。

四是集中策划一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规划项目。按照区领导关于提前谋划区级重大项目的要求，积极策划包括 107 国道东西湖段快速化改造工程、S108 新沟桥至柏泉段工程、九通路/吴新干线（新径线至东柏路）改造工程、金山大道西延线二期工程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推进相关项目前期工作。

三、抓重点、攻难点，行业管理工作齐头并进

一是持续强化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完成东柏路西延线工程交工验收检测、2019 年经济干线大中修项目竣（交）

工验收检测、辛安渡街新街桥危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107国道武汉市东西湖段道路整治提升工程相关检测工作。开展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共计履约检查1次，质量抽查（含工序转换验收）25次，日常巡查18次，安全专项检查（含防疫专项检查）5次，下达整改通知书3份（已闭合）。

二是积极开展区域公路和养护市场监管。加强公路日常养护与管理，加强路基养护，整修路肩307630平方米，整修边坡6250平方米，清沟排水264259米，修复路缘石15642米，修剪路肩边坡草1810640平方米；加大路面病害处治力度，修补各类路面病害79698平方米、灌缝142806米，完成路面保洁清杂7643.8公里；加强桥涵维护管理，检查1122座次，锥坡除草113座次，清理伸缩缝2077米，疏通泄水孔1670个，桥梁护栏维修更换6节、桥涵护栏粉刷10座次；及时修复安防设施，维修安装护栏1820米，修复警示桩471根、换防眩板1636块，标线复线54332平方米。切实维护路产路权，出动巡查车辆380台/次，巡查人员1300次，全面整治国、省干线5次，下达《交通违法行为通知书》15份，清理摊点135处、非公路标志牌58块、路障197处，制止违法施工行为7起。加大超限超载治理工作力度，落实24小时不间断治超，检测车辆20254台次，交警处罚车辆91台次，扣分525分，交警罚款73400元，卸载货物4740吨；开展多部门联合治超专项整治行动28次，落实“一超四罚”

制度，抄告车辆 91 台次，督导检查货运源头企业 30 次。

三是不断加强全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加强货运企业日常管理，共检查“两客一危”企业 36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68 人次，发现安全隐患 3 起，已整改完毕；抽查辖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63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86 人次。推进各机动车维修企业及时完成备案工作，完成维修企业备案 38 起，重点查处维修企业非法改装或存在其他维修质量问题，联合其他部门取缔非法改装维修企业 2 家。规范驾培行业管理，检查驾校 23 次，发现安全隐患 12 起，下达整改通知书 1 份；每月检查教练车 30 台次，发现安全隐患 2 起，已整改完毕；严格学时审查，审核九泰驾校学员 1767 人，审核合格 1314 人；取缔不合规汽车租赁公司，排查汽车租赁企业 213 家，已备案企业 8 家，无法联系的企业 139 家。持续开展窗口地带出租汽车营运秩序整治暨打击非法营运行动，共开展联合执法 7 次，自主行动 9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366 人次、车辆 132 台次，暂扣疑似非法营运车辆 6 台。

四是继续强化水路运输市场监管。做好汉江东西湖段港口码头岸线资源环境整治后续工作，完成远航东港等 6 家码头补贴，积极协商棉花等 4 家码头补贴工作，组建律师专家团队研判海玲、银丰物流等码头整治善后事宜。积极推进临时砂石集散中心验收整改、自查整改及关停整改相关工作。开展水域船舶污染防治执法检查，积极配合落实好长江禁捕工

作，拉网式排查辖区船舶 38 艘，开展联合执法 3 次、巡航 10 次、执法巡查 41 次，出动检查人员 116 人次。

五是全力保障区域公共交通有序恢复正常运营。全区 32 条惠民公交、53 条城市公交线路已全部恢复，其中大线路配车率不低于 86%，定时定点小线路投入运力 100%。优化调整全区公交线网，开通惠民公交 H94 区间线，调整 H78、381 路、H98、H103 线路走向，增加 71 路、H85 双向站点，提高线网覆盖率。加强公交安全检查，共检查场站 127 次，抽查车辆 380 台，发现安全隐患 11 起，已全部整改。

四、明责任、抓落实，行业应急管理水平全面提升

一是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及时传达贯彻上级关于安全生产文件、会议及指示精神，对各阶段的工作进行全面分析、安排部署和落实，局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召开系统安全工作会议 15 次，带队现场参加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14 次，开展安全生产督查 26 次，开展第 19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确保春运（春节）及清明、五一、中秋、十一等重大节日期间的交通运输的安全、畅通。

二是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开展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225 起，已全部整改。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排查全区 6 家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安全隐患 28 处，已整改 23 处，5 处正在整改中。开展道路客货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辖区 9 家“两

客一危”企业安全检查 32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56 人次；检查排查物流园区 59 个，对 7 家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5 家已整改完毕，余下 2 家仍在整改中；针对道路运输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约谈 8 家企业负责人。开展在建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 S108 府河大桥项目、吴新干线（金山大道-新径线）、环湖中路、107 国道提升整治项目、东风路等在建项目以及公路养护工程项目进行全面的安全排查，督促施工单位完善安全设施，加强日常安全监管，切实保障在建工地的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共组织专项检查 36 次，发现并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88 处，并形成安全检查台账。

三是组织安全生产培训活动。以“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为载体，围绕“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主题，广泛开展媒体及公共场所宣传，在公交车、出租车、公交场站、渡口码头等公共场所开展安全科普宣传。开展安全生产培训，组织交通系统安全管理人员及道路（水上）运输相关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1070 余人进行系统的辅导学习和培训，增强全员安全责任意识。

四是提升交通运输应急体系能力。加强推进应急体系管理建设，成立抢险队伍，常备应急人员 32 人，配备抢险车辆、机械工作车 2 台，抢险物资编织袋 1000 条、草袋 800 条，做到抢险队伍、机械、物资三到位，出现险情及时出动、迅速抢险。切实做好 2020 年防汛抢险工作，累计出动人员

3006 人次、车辆 693 台次，排除 G107 等易积水路段积水点位 71 处，疏通雨水窨井 509 处，消耗黄沙 2000 吨、分口石 1300 吨。按区防汛指挥部安排紧急调配 50 名工作人员参与巡堤查险。积极开展渡口、码头防汛安全巡查工作，开展安全检查 117 次，出动人员 350 人次。

五、重党建、树清风，交通铁军队伍廉洁精进

一是推进政治建设，强化责任担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强化从严管党治党政治担当，制定《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党组议事规则》，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切实履行机要保密工作责任制。局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 2020 年东西湖区交通运输局工作会议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全面部署 2020 年交通运输重点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拟定全年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及任务清单、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点、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等统领类材料，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各项活动。

二是强化思想建设，提升理论武装。制定《2020 年区交通运输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开展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党组书记讲党课 2 次，利用武汉干部教育网络学院平台开展网上学习，全面提升干部思想政治和专业知识素养。坚持领导干部带头抓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每季度意识形态研判会，全局未发生领域内新闻突发事

件，交通运输行业意识形态整体平稳。落实网络舆情管控，建立党务政务公开制度，及时做好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督，按时回复舆情件 32 件，报送政务信息 15 期。

三是规范组织建设，筑牢党建堡垒。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培训、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城市现代化治理、法制培训等学习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干部思想政治和专业素养；深入开展因私出国（境）排查工作，收缴集中管理证件 94 本，清查审批手续 138 人次；认真落实 3 名处级干部、2 名科级干部受处分教育管理工作。强化基层组织建设，制定全年基层党建工作任务清单，落实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组织 8 个在职党支部、114 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扎实开展“党员常态化下沉服务社区”工作；开展“双万双联”活动，深入开展全局 13 名处（科）及干部联系帮扶 13 家企业。

四是深入作风建设，净化政治生态。每月全覆盖检查 4 家参评单位“双评议”工作情况，出现问题限期整改，经常性开展局机关和二级单位考勤情况全面检查。深入推进“民呼我应”工作，优化群众监督平台，共收到市（区）长专线 5137 件，核查退转 1819 件，派办 3318 件，其中市长专线 2461 件、区长热线 218 件、城市留言板 639 件；市局 12328 交通在线收到 648 件，核查退转 70 件，派办 578 件；市局局长信箱 2 件；局 24 小时热线电话自办件 152 件，以上各

类网群投诉件办结率均为 100%。切实落实作风巡查工作，收到区作风巡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办单 6 份，共计 12 个问题，包括公交出行不便和道路建设等问题，已按时完成整改问题 6 个，余下 6 个问题正在整改中。

五是狠抓纪律建设，强化警示教育。按照上级要求做好《湖北省纪检监察机关为受到不实举报干部澄清正名工作办法》《湖北省纪检监察机关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工作办法》及中央、省、市、区纪委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的传达学习及贯彻落实；组织单位职工收看《电视问政：每周面对面》及《抗疫纪检人》，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的守纪律、担责任意识。配合区纪委做好问题线索和案件调查工作，发现挪用公款、考勤问题线索及时报告，并配合做好案件调查工作，区纪委监委给予双开 1 人，党纪处分 3 人，政务处分 2 人；清理 2017 年至 2020 年行政处罚决定书，落实好行政处罚问题线索移送工作；及时回复纪检监察建议共 6 份，涉及严格执法打击非法流动加油车、规范及加强财务管理制度等方面；及时办理信访件 1 件。

意识形态、信访维稳、文明创建、机要保密、交通战备、老干群团等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开展，有力助推交通运输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行“出租汽车免费社区居家服务”模式,统筹协调惠民公交车	提供服务, 运送人员, 运输物资	除夕夜完成144台区域出租车征招任务, 提供服务35865运次、34812人次, 运输物资4756次, 出动公交车1653台、10239车次, 运送医务人员68144人次、物资113418箱(件), 出动大巴车202台班、转运疑似病人4547人次
2	保障重点区域防疫物资运输	直接调度货运车辆, 组织公交车	直接调度货运车辆280台次, 转运各类防疫防控物资560余吨。组织公交车113台次, 运送走马岭街农户种植蔬菜93018件至武昌、汉口等区。保障捷利物流园中转调运站物资快速送达到医院、养老院等机构, 收发物资2千余吨
3	确保防疫人员、物资运送的安全畅通	及时处置道路桥梁积雪结冰和强降水天气路面积水	完成除雪面积30000平方米, 出动应急巡查排水人员1084人次、车辆259台次, 排除道路积水点位121处。做好返汉人员核查登记等相关工作, 办理货车通行证5843张
4	做好交通运输行业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	督促指导辖区内货运站场(物流园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	检查183次, 发现相关问题21起, 已整改16起。排查冷链物流企业、货运站场(物流园区)118家, 相关从业人员935人、车辆829台、驾驶员821人, 其中涉及进口冷链食品物流企业17家、从业人员158人、车辆12台。督促指导公交公司、出租车公司、渡口按照疫情防控要求, 做好出租车、公交车、渡船的消毒通风和卫生清洁工作, 落实司乘人员乘客测量体温、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
5	科学编制区域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	完成规划初稿编制	对规划内容及项目库予以完善调整。完成区公交场站专项规划初稿编制及国土空间规划编制项目路线初步方案研究工作

6	加快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负责实施政府投资项目共计38个，累计完成年度投资额约34.25亿元（在库项目完成投资29.1亿元）	107国道东西湖段（东山-新城十三路）道路整治提升工程、环湖中路改造工程、吴新干线（金山大道至新径线段）改造工程等17个项目已完工；移交区服投公司实施项目5个、取消项目2个、暂缓实施项目1个；其余13个项目均已开工正在全力推进中
7	积极协调重点项目建设	协调推进省、市在区重大项目建；协调推进重大物流项目建设投资建设	完成四环线（东西湖段）管线迁改及征地拆迁，京珠高速改扩建、硃孝高速二期、柏泉互通匝道改造等均在正常协调推进；完成大道物流新建项目、顺丰武汉电商产业园（一期）项目等物流项目投资12.32亿元，并帮助企业完成重点物流项目发展资金申报
8	集中策划一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规划项目	提前谋划区级重大项目	积极策划107国道东西湖段快速化改造工程、S108新沟桥至柏泉段工程、九通路/吴新干线（新径线至东柏路）改造工程、金山大道西延线二期工程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推进相关项目前期工作
9	持续强化交通工程质量管理	完成东柏路西延线工程交工验收检测、2019年经济干线大中修项目竣（交）工验收检测、辛安渡街新街桥危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107国道武汉市东西湖段道路整治提升工程相关检测工作	开展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共计履约检查1次，质量抽查（含工序转换验收）25次，日常巡查18次，安全专项检查（含防疫专项检查）5次，下达整改通知书3份（已闭合）

10	积极开展区域公路和养护市场监管	加强公路日常养护与管理,; 切实维护路产路权; 加大超限超载治理工作力度, 落实24小时不间断治超	整修路肩307630平方米, 整修边坡6250平方米, 清沟排水264259米, 修复路缘石15642米, 修剪路肩边坡草1810640平方米; 修补各类路面病害79698平方米、灌缝142806米, 完成路面保洁清杂7643.8公里; 检查1122座次, 锥坡除草113座次, 清理伸缩缝2077米, 疏通泄水孔1670个, 桥梁护栏维修更换6节、桥涵护栏粉刷10座次; 及时修复安防设施, 维修安装护栏1820米, 修复警示桩471根、换防眩板1636块, 标线复线54332平方米。出动巡查车辆380台/次, 巡查人员1300次, 全面整治国、省干线5次, 下达《交通违法行为通知书》15份, 清理摊点135处、非公路标志牌58块、路障197处, 制止违法施工行为7起。检测车辆20254台次, 交警处罚车辆91台次, 扣分525分, 交警罚款73400元, 卸载货物4740吨; 开展多部门联合治超专项整治行动28次, 落实“一超四罚”制度, 抄告车辆91台次, 督导检查货运源头企业30次
----	-----------------	---	--

11	不断加强全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	加强货运企业日常管理	共检查“两客一危”企业 36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68 人次，发现安全隐患 3 起，已整改完毕；抽查辖区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 63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86 人次。推进各机动车维修企业及时完成备案工作，完成维修企业备案 38 起，重点查处维修企业非法改装或存在其他维修质量问题，联合其他部门取缔非法改装维修企业 2 家。规范驾培行业管理，检查驾校 23 次，发现安全隐患 12 起，下达整改通知书 1 份；每月检查教练车 30 台次，发现安全隐患 2 起，已整改完毕；严格学时审查，审核九泰驾校学员 1767 人，审核合格 1314 人；取缔不合规汽车租赁公司，排查汽车租赁企业 213 家，已备案企业 8 家，无法联系的企业 139 家。持续开展窗口地带出租汽车营运秩序整治暨打击非法营运行动，共开展联合执法 7 次，自主行动 90 余次，出动执法人员 366 人次、车辆 132 台次，暂扣疑似非法营运车辆 6 台
12	继续强化水路运输市场监管	做好汉江东西湖段港口码头岸线资源环境整治后续工作	完成远航东港等 6 家码头补贴，积极协商棉花等 4 家码头补贴工作，组建律师专家团研判海玲、银丰物流等码头整治善后事宜。积极推进临时砂石集散中心验收整改、自查整改及关停整改相关工作。开展水域船舶污染防治执法检查，积极配合落实好长江禁捕工作，拉网式排查辖区船舶 38 艘，开展联合执法 3 次、巡航 10 次、执法巡查 41 次，出动检查人员 116 人次

13	全力保障区域公共交通有序恢复 正常运营	保障区域公共交通有序恢复 正常运营	全区 32 条惠民公交、53 条城市公交线路已全部恢复，其中大线路配车率不低于 86%，定时定点小线路投入运力 100%。优化调整全区公交线网，开通惠民公交 H94 区间线，调整 H78、381 路、H98、H103 线路走向，增加 71 路、H85 双向站点，提高线网覆盖率。加强公交安全检查，共检查场站 127 次，抽查车辆 380 台，发现安全隐患 11 起，已全部整改
14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及时传达贯彻上级关于安全生产文件、会议及指示精神，对各阶段的工作进行全面分析、安排部署和落实	召开系统安全工作会议 15 次，带队现场参加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14 次，开展安全生产督查 26 次，开展第 19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确保春运（春节）及清明、五一、中秋、十一等重大节日期间的交通运输的安全、畅通

15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开展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225 起，已全部整改。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排查全区 6 家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安全隐患 28 处，已整改 23 处，5 处正在整改中。开展道路客货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辖区 9 家“两客一危”企业安全检查 32 家次，出动执法人员 56 人次；检查排查物流园区 59 个，对 7 家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5 家已整改完毕，余下 2 家仍在整改中；针对道路运输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问题，约谈 8 家企业负责人。开展在建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对 S108 府河大桥项目、吴新干线（金山大道-新径线）、环湖中路、107 国道提升整治项目、东风路等在建项目以及公路养护工程项目进行全面的安全排查，督促施工单位完善安全设施，加强日常安全监管，切实保障在建工地的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共组织专项检查 36 次，发现并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88 处并形成安全检查台账
16	组织安全生产培训活动	以“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为载体，围绕“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主题，广泛开展媒体及公共场所宣传	在公交车、出租车、公交场站、渡口码头等公共场所开展安全科普宣传。开展安全生产培训，组织交通系统安全管理人员及道路（水上）运输相关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1070 余人进行系统的辅导学习和培训，增强全员安全责任意识

17	提升交通运输应急体系能力	加强推进应急体系管理建设，成立抢险队伍	常备应急人员 32 人，配备抢险车辆、机械工作车 2 台，抢险物资编织袋 1000 条、草袋 800 条，做到抢险队伍、机械、物资三到位，出现险情及时出动、迅速抢险。切实做好 2020 年防汛抢险工作，累计出动人员 3006 人次、车辆 693 台次，排除 G107 等易积水路段积水点位 71 处，疏通雨水窨井 509 处，消耗黄沙 2000 吨、分口石 1300 吨。按区防汛指挥部安排紧急调配 50 名工作人员参与巡堤查险。积极开展渡口、码头防汛安全巡查工作，开展安全检查 117 次，出动人员 350 人次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

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

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